

014302

乌鲁木齐市志

第二卷 城市建设



乌鲁木齐市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烏魯木齊市志

第二卷 城市建設

新疆人民出版社

E34-2

乌鲁木齐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84年8月)

主任 司马义·买合苏提
副主任 赵华生 张贵亭 谢庆祥 李基 加勤治
委员 王道远 郭柱 张珍山 刘仁
克依木·铁木尔 吾汉·哈尔斯巴依
韩军 王信中 王金锬 王淑君 尹殿禧
胡元春 阿不列孜·排祖拉 王诚奎
乔占权 咎玉林 王志辉 玛纳甫汗·努尔霍加
步启武 赵奇建 王元庆 黄秉荣

乌鲁木齐市地方志编辑室

主任 加勤治
副主任 姚宗灿 张涵 杨震

乌鲁木齐市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88年9月)

主任 玉素甫·艾沙
副主任 李献德 赵华生 吴坚 樊燮堂 张国文
加勤治
委员 王云和 魏杰 王振谋 乌斯满·那思儿
阿不列孜·排祖拉 马士英 姚宗灿

乌鲁木齐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84年8月)

主任 司马义·买合苏提
副主任 赵华生 张贵亭 谢庆祥 李基 加勤治
委员 王道远 郭柱 张珍山 刘仁
克依木·铁木尔 吾汉·哈尔斯巴依
韩军 王信中 王金锬 王淑君 尹殿禧
胡元春 阿不列孜·排祖拉 王诚奎
乔占权 咎玉林 王志辉 玛纳甫汗·努尔霍加
步启武 赵奇建 王元庆 黄秉荣

乌鲁木齐市地方志编辑室

主任 加勤治
副主任 姚宗灿 张涵 杨震

乌鲁木齐市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88年9月)

主任 玉素甫·艾沙
副主任 李献德 赵华生 吴坚 樊燮堂 张国文
加勤治
委员 王云和 魏杰 王振谋 乌斯满·那思儿
阿不列孜·排祖拉 马士英 姚宗灿

乌鲁木齐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84年8月)

主任 司马义·买合苏提
副主任 赵华生 张贵亭 谢庆祥 李基 加勤治
委员 王道远 郭柱 张珍山 刘仁
克依木·铁木尔 吾汉·哈尔斯巴依
韩军 王信中 王金馄 王淑君 尹殿禧
胡元春 阿不列孜·排祖拉 王诚奎
乔占权 咎玉林 王志辉 玛纳甫汗·努尔霍加
步启武 赵奇建 王元庆 黄秉荣

乌鲁木齐市地方志编辑室

主任 加勤治
副主任 姚宗灿 张涵 杨震

乌鲁木齐市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88年9月)

主任 玉素甫·艾沙
副主任 李献德 赵华生 吴坚 樊燮堂 张国文
加勤治
委员 王云和 魏杰 王振谋 乌斯满·那思儿
阿不列孜·排祖拉 马士英 姚宗灿

林淑华 王兰普 张珍山 刘仁 韩军
胡元春 刘新维 方伯勉

乌鲁木齐市党史地方志办公室

主任 加勤治 姚宗灿(后)
副主任 姚宗灿 张涵 杨震 潘建忠 孙文件 李明

乌鲁木齐市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93年9月)

顾问 吴敦夫 李光清 赵华生 加勤治
主任 买买提明·扎克尔
副主任 陈泽瑜 张国文 买买提·沙来 尤努斯·艾克木
戴振华 姚宗灿
委员 魏杰 张立云 张振新 玛纳甫汗·努尔霍加
王振谋 杨克明 王云和 张济 于纪豹
尹太祥 胡元春 韩军 朱建平 李继敏
杨震 张涵

《乌鲁木齐市志》审稿领导小组

组长 戴振华
副组长 张振新
成员 杨克明 王云和 周恩良 焦隋成 王道远
姚宗灿

林淑华 王兰普 张珍山 刘仁 韩军
胡元春 刘新维 方伯勉

乌鲁木齐市党史地方志办公室

主任 加勤治 姚宗灿(后)
副主任 姚宗灿 张涵 杨震 潘建忠 孙文件 李明

乌鲁木齐市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93年9月)

顾问 吴敦夫 李光清 赵华生 加勤治
主任 买买提明·扎克尔
副主任 陈泽瑜 张国文 买买提·沙来 尤努斯·艾克木
戴振华 姚宗灿
委员 魏杰 张立云 张振新 玛纳甫汗·努尔霍加
王振谋 杨克明 王云和 张济 于纪豹
尹太祥 胡元春 韩军 朱建平 李继敏
杨震 张涵

《乌鲁木齐市志》审稿领导小组

组长 戴振华
副组长 张振新
成员 杨克明 王云和 周恩良 焦隋成 王道远
姚宗灿

林淑华 王兰普 张珍山 刘仁 韩军
胡元春 刘新维 方伯勉

乌鲁木齐市党史地方志办公室

主任 加勤治 姚宗灿(后)
副主任 姚宗灿 张涵 杨震 潘建忠 孙文件 李明

乌鲁木齐市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93年9月)

顾问 吴敦夫 李光清 赵华生 加勤治
主任 买买提明·扎克尔
副主任 陈泽瑜 张国文 买买提·沙来 尤努斯·艾克木
戴振华 姚宗灿
委员 魏杰 张立云 张振新 玛纳甫汗·努尔霍加
王振谋 杨克明 王云和 张济 于纪豹
尹太祥 胡元春 韩军 朱建平 李继敏
杨震 张涵

《乌鲁木齐市志》审稿领导小组

组长 戴振华
副组长 张振新
成员 杨克明 王云和 周恩良 焦隋成 王道远
姚宗灿

林淑华 王兰普 张珍山 刘仁 韩军
胡元春 刘新维 方伯勉

乌鲁木齐市党史地方志办公室

主任 加勤治 姚宗灿(后)
副主任 姚宗灿 张涵 杨震 潘建忠 孙文件 李明

乌鲁木齐市党史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1993年9月)

顾问 吴敦夫 李光清 赵华生 加勤治
主任 买买提明·扎克尔
副主任 陈泽瑜 张国文 买买提·沙来 尤努斯·艾克木
戴振华 姚宗灿
委员 魏杰 张立云 张振新 玛纳甫汗·努尔霍加
王振谋 杨克明 王云和 张济 于纪豹
尹太祥 胡元春 韩军 朱建平 李继敏
杨震 张涵

《乌鲁木齐市志》审稿领导小组

组长 戴振华
副组长 张振新
成员 杨克明 王云和 周恩良 焦隋成 王道远
姚宗灿

《乌鲁木齐市志》

编辑顾问 汪新泉
主 编 杨 震 张 涵
副主编 田广义 李 明 陈红戟

本卷编纂人员

主 编 李守伦
副主编 彭本清 陈红戟
编 辑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金玺 厉 兵 卢寒峰 李 明 阿依夏 张艳君
工作人员 李艳玲 任小宇 马万里 秦新德 周 楠 贺天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审订人员

白玉玺 钟兴麒 韩 慧

序

乌鲁木齐市志

《乌鲁木齐市志》是我市第一部综合性市情著述。它全面详细含载了我市的自然环境、政治、经济、文化等方面的历史与现状资料。它的出版对我们全面认识这座美丽而充满活力的边疆城市，促进它的繁荣和发展，有很重要的意义。

乌鲁木齐曾以古丝绸之路的交汇点及其独特的大漠风光著称于世，以优渥的自然资源吸引各族人民来此狩猎放牧、屯垦造田、兴办手工业、从事商贸交易活动，从而开发了这片土地。自乌鲁木齐建城二百余年和成为省会百余年以来，走过了坎坷漫长的发展道路。这期间虽有短暂的繁荣，但更多的是兵燹战乱和无力抗御的天灾，加上长期的封建统治和剥削压榨，至解放前夕，已是满目疮痍一片赤贫了。解放后，在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城市获得了生机，地缘、自然资源、生产力优势得以发挥。经过各族人民的艰苦努力和积极建设，乌鲁木齐市的经济水平提高很快；与此同时，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事业也得到相应的发展。社会秩序安定，民族团结，各族人民安居乐业，生活逐步得到改善。尤其自1978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十余年，我市逐渐加大改革开放的力度和深度，改变封闭状态，调整产业结构，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充分发挥地缘、资源、人才及基础产业优势，使全市的经济步入良性发展的轨道，呈现出展翅腾飞的局面。1992年在全国

479个城市综合实力评估中,我市名列第二十四名。经济的振兴促进了城市建设及文教事业的繁荣,城市面貌变化巨大,并展示出广阔的发展远景。各族人民在长期共同开发建设边城的历程中结下了深厚的友谊,精神文明建设得到加强,公德意识已蔚为时代新风。优良和谐的社会环境是经济建设和各项事业发展进步的保证。

历史为我们提供借鉴和经验,激励我们不断的进取。乌鲁木齐市从小到大、从贫穷落后迈向振兴繁荣之路,都是在特殊的自然、社会条件下取得的。特殊的市情是我们从事各项建设事业的立足点和出发点,这对我们从事城市工作的领导者及建设者尤为重要。只有对市情作详细深入的了解和透彻的分析认识,才能增强决策的科学性、可行性,防止盲目性、随意性。出版一部翔实可靠的市志是全市广大干部和各族人民的殷切期望。对此,市委、市人民政府于1984年决定开始编纂市志,经过各方通力合作及全体修志工作者近十年的辛勤耕耘,终于开始分卷出版,这是我市文化建设的重大工程。《乌鲁木齐市志》的出版发行,对保存历史资料和地方文献,让当代人和后代人了解本地区的历史和现状,总结经验教训,探索科学规律,均有重要的价值。它是全市各级决策者必备的工具书,是各行各业经营者、工作者及需要了解乌鲁木齐市情的各方宾朋、海外人士的有益读物。

当前,随着我市改革开放力度的加大,中央对边疆少数民族地区政策的倾斜,以及南疆油田的开发,第二座亚欧大陆桥的贯通,乌鲁木齐将被建成国际商贸中心城市。这美好的远景将为《乌鲁木齐市志》增添光彩的续篇。

1993年12月26日

注:序作者玉素甫·艾沙原为乌鲁木齐市市长,现任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副主席。

凡 例

一、《乌鲁木齐市志》(以下简称《市志》)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为指导,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改革开放,坚持实事求是。以中共中央《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准确反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伟大实践,全面系统地记述乌鲁木齐市境内自然和社会的历史和现状,力求思想性和资料性的统一。

二、《市志》采用类目体结构,共设 77 个类目,约 300 余万字,分六卷出版。第一卷总类卷,含序言、凡例、总述、大事记、建置、自然环境、人口、民族、宗教、人民生活、区县概况;第二卷城市建设卷,含城市建设、交通、邮电;第三卷经济卷(上),含工业、农业;第四卷经济卷(下),含商贸、财政、税务、金融、经济管理;第五卷政治卷,含政党、群众团体、政权、政协、外事、侨务、人事、民政、军事、政法;第六卷文化、人物卷,含文化、人物、附录。

三、《市志》上限原则上起自 1911 年辛亥革命,下限止于 1985 年。有些事业为明晰渊源,则追溯至发端之时。大事记、总述、人物下限延至 1992 年。

四、《市志》记述地域范围,以乌鲁木齐所辖地域为界,所记事物,只要在此区域内,不论其隶属关系,都录入志,但不越境而书。

五、《市志》采用语体文记述体,体裁以志为主体,述、记、传、图、表、录诸体配合,以利于多侧面、多形式反映事物的内在联系和本质。力求体例完备,体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首府城市的特点。

六、《市志》各历史时期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前,用帝号和民国纪年,其后括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用公元纪年。

七、《市志》所记地名、政权、官职等名称,均以记事年代的历史称谓为准。古今地名有异,则括注今地名。

八、《市志》各条目中,凡冠以“党”的词语,皆指中国共产党,如“党委”、“党的民族政策”、“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等。记述其它党派时则写全称。

九、为便于记事和统计,《市志》各条目中使用了不同涵义的区划名称。如“乌鲁木齐市”、“全市”、“乌鲁木齐地区”等,系指地区性概念,包括驻乌鲁木齐市的中央、自治区、军区、生产建设兵团等及其事业单位;单指市属范围的事物及统计数据,则加“市属”表明。

十、《市志》资料来源广泛,主要选自自治区、市、县档案,辅以正史、旧志、报刊及有关人士口碑笔录,使用时均经甄别核实,并有资料长编或卡片备查,一般不注明出处。统计数字,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的有关规定执行。属国家规定的统计项目,以乌鲁木齐市统计局提供的数字为准;非国家规定的统计项目,以事业主管部门认可的统计数字为准。数字的书写,按1986年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7部门颁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执行。

十一、《市志》立传人物,以已故近现代人物为主,本籍与客籍并重。从实际出发,不拔高,不溢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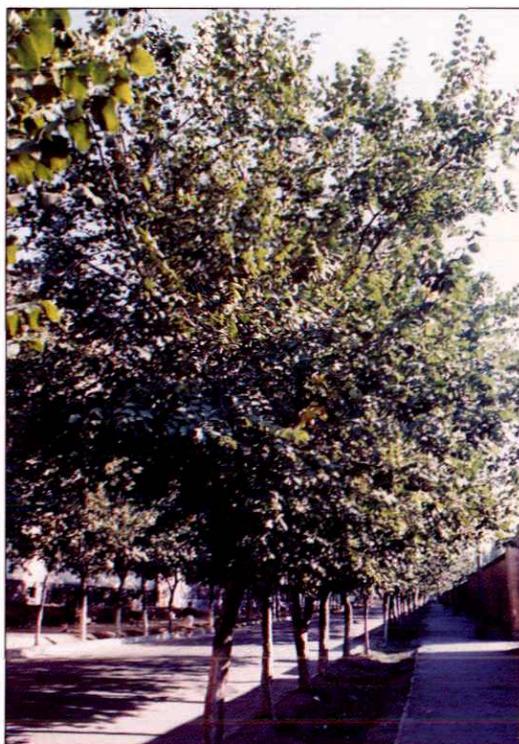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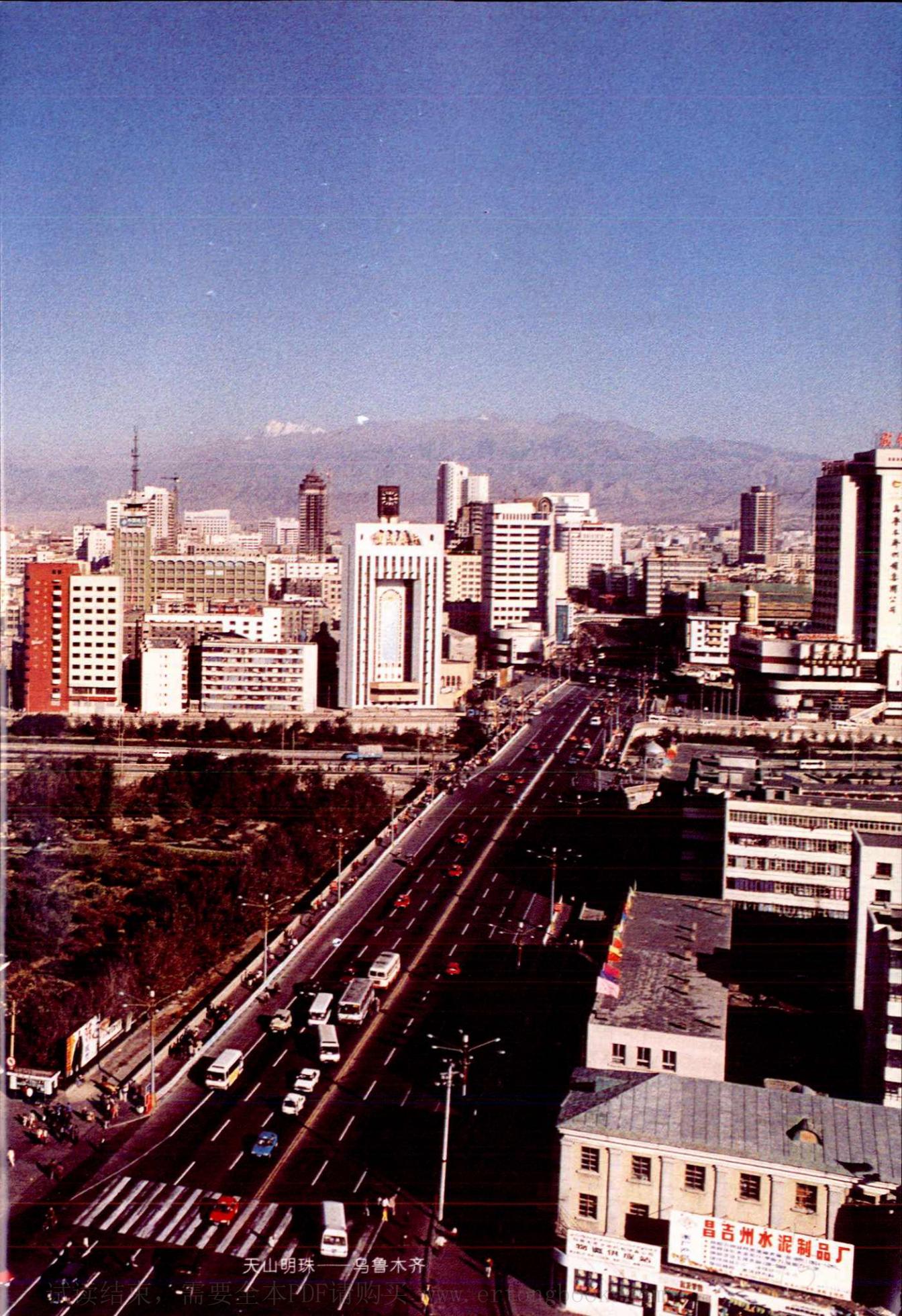
2

3

1. 人民解放军进军新疆纪念碑
2. 市花——玫瑰
3. 市树——大叶榆







天山明珠——乌鲁木齐